

证券代码：000100

证券简称：TCL 集团

公告编号：2018-010

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18 年 2 月 28 日以邮件形式发出通知，并于 2018 年 3 月 2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应参与表决董事 11 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11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审议并通过《关于审议 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TOP400 和核心骨干持股计划暨“TCL 集团全球合伙人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董事：李东生先生、黄旭斌先生、黄伟先生、廖骞先生为本次 TOP400 和核心骨干持股计划的参加对象，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提升公司整体价值；进一步深化合伙创业理念，重构核心竞争优势；进一步完善薪酬激励体系，实现激励约束并重。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面向核心中高层员工制订了本持股计划，并与《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TCL 集团全球创享计划”》相互独立、相辅相成，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和本持股计划参加对象无人员交叠。第一期持股计划计提的 2018 年持股计划专项激励基金为不超过 27,996.2 万元。

详情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TOP400 和核心骨干持股计划暨“TCL 集团全球合伙人计划”（草案）》、《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TOP400 和核心骨干持股计划暨“TCL 集团全球合伙人计划”（草案）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 7 票赞成， 0 票弃权， 0 票反对 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与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董事：李东生先生、黄旭斌先生、黄伟先生、廖骞先生为本次 TOP400 和核心骨干持股计划的参加对象，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为了具体实施本次 TOP400 和核心骨干持股计划，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与持股计划相关的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1. 授权董事会负责拟订和修改持股计划；
2. 授权董事会办理持股计划的变更和终止，包括但不限于按照持股计划的约定取消持有人的资格，提前终止持股计划等；
3. 授权董事会对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做出决定；
4. 授权董事会办理持股计划所购买股票的锁定和解锁的全部事宜；
5. 持股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若在实施期限内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持股计划作出相应调整；
6. 授权董事会对持股计划相关资产管理机构的变更作出决定；
7. 授权董事会办理持股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8. 股东大会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与本次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一致。

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次持股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予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 11 票赞成， 0 票弃权， 0 票反对 审议并通过《关于审议 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TCL 集团全球创享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提升公司整体价值；进一步构建发展分享机制，

推动提质增效升级；进一步完善薪酬激励体系，巩固未来人才基础。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主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3 号——股权激励及员工持股计划》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面向优秀中基层员工制订了本激励计划。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工具为限制性股票，其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增发的公司股票。本激励计划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约为 3879.8 万股，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 135.15 亿股的 0.29%。

详情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TCL 集团全球创享计划”（草案）**》、《**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TCL 集团全球创享计划”（草案）摘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以 11 票赞成， 0 票弃权， 0 票反对 审议并通过《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TCL 集团全球创享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详情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TCL 集团全球创享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会议以 11 票赞成， 0 票弃权， 0 票反对 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与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了具体实施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下《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TCL 集团全球创享计划”》（以下简称“创享计划”）的有关事项，具体包括（但不限于）：

1. 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具体实施创享计划的以下事项：

（1）授权董事会确定创享计划的授予日；

（2）授权董事会在公司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配股或缩股等事项时，依据创享计划对限制性股票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3) 授权董事会在公司有派息、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配股或缩股等事项时，依据创享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回购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4) 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与激励对象签署《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书》；

(5) 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资格、解除限售条件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

(6) 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是否可以解除限售；

(7) 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解除限售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解除限售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向工商管理部门申请办理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

(8) 授权董事会办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禁售事宜；

(9) 授权董事会根据创享计划的规定办理创享计划的变更与终止，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资格，对激励对象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办理已死亡的激励对象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补偿和继承事宜，终止创享计划；

(10) 授权董事会对创享计划进行管理和调整，在与创享计划的条款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修改该计划的管理和实施规定。但如果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需得到股东大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修改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11) 授权董事会实施创享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2. 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就创享计划向有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以及做出其认为与本次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行为。

3. 提请股东大会为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授权董事会委任收款银行、会计师、律师、证券公司等中介机构；

4. 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同意，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有效期一致。

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予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会议以 11 票赞成， 0 票弃权， 0 票反对 审议并通过《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总裁薄连明的辞职申请书，薄连明先生因个人原因辞职，不再担任集团总裁（President）、执委会成员及相关专业委员会职务。感谢薄连明先生在 TCL 的长期服务和巨大贡献！薄连明先生离职后将继续担任 TCL 集团顾问。

经公司提名委员会提名，拟选举杜娟女士为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时为止。

详情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会议以 11 票赞成， 0 票弃权， 0 票反对 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为进一步推进“双+”转型战略与“国际化战略”双轮驱动，经公司 CEO（首席执行官）李东生先生提名，董事会决定聘任杜娟女士为公司首席运营官（COO）、聘任王成先生为公司高级副总裁（简历见附件），任期自 2018 年 3 月 2 日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日止。

详情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的公告》。

八、会议以 11 票赞成， 0 票弃权， 0 票反对 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结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第三条、第六条、第十四条、第二十条款进行修改，详情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章程》及《章程修正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会议以 11 票赞成， 0 票弃权， 0 票反对 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公司《CEO 工作细则》的议案》。

详情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CEO 工作细则》。

十、会议以 11 票赞成， 0 票弃权， 0 票反对 审议并通过《关于通知召开本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 2018 年 3 月 19 日下午 14:30 在科技园高新南一路 TCL 大厦 B 座 19 楼第一会议室召开本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将采用现场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审议以下议案：

- 1、关于审议 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TOP400 和核心骨干持股计划暨“TCL 集团全球合伙人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关于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与持股计划相关的事宜的议案；
- 3、关于审议 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TCL 集团全球创享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4、关于审议 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TCL 集团全球创享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 5、关于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6、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 7、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详情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公司《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特此公告。

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3 月 2 日

简历附件：

杜娟女士个人简历

杜娟，女，1970年5月生，毕业于中南财经大学投资系，长江商学院EMBA。1991年7月至1999年5月，建行惠州市分行工作。1999年5月加入TCL集团，历任TCL集团结算中心总经理，财务公司总经理。2014年10月至今，任TCL金融控股集团（广州）有限公司总裁。2016年7月至2018年2月，任TCL集团副总裁。

王成先生个人简历

王成先生，1974年11月生，1997年7月获黑龙江商学院经济学学士学位，2005年12月获美国德州大学阿灵顿分校EMBA硕士学位。1997年7月至2004年1月，任TCL多媒体销售公司人力资源部副部长；2006年1月至2006年9月，任TCL多媒体TTE战略OEM业务中心欧洲渠道客户部部长；2006年9月至2015年5月，历任TCL多媒体越南分公司总经理、海外业务中心总经理及TCL多媒体副总裁职务；2015年6月至2016年7月，任TCL集团人力资源总监，集团人力资源管理中心总经理；2016年8月至2017年11月，任TCL多媒体供应链管理中心总经理；2017年1月至2017年11月，任TCL多媒体首席运营官；2017年2月至今，任TCL多媒体中国事业部总经理；2017年10月至今，任TCL多媒体首席执行官；2017年3月至今，任TCL集团副总裁。

截止本公告之日，杜娟女士、王成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简历所披露的信息外，杜娟女士、王成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经查询“全国法院

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杜娟女士、王成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